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票選點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全部決議案(除第1項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關於財務服務協議、委任及續聘董事及續聘本公司監事的通函(「通函」)。除非於本公佈另有所指，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一)，假座中國海南省海口市海口美蘭國際機場辦公樓三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而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的普通決議案(「決議案」)(除第1項決議案)以票選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的大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訂立財務服務協議(只限與存款服務及其他財務服務相關)及年度上限	10,308,700 (38.09%)	16,752,135 (61.91%)
2.	批准委任馮大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為期三年	273,360,835 (100%)	零
3.	批准續聘張漢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由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為期三年	273,360,835 (100%)	零
4.	批准續聘張述聖先生為本公司監事，任期由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為期三年	273,360,835 (100%)	零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有一半以上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除第1項決議案)，因此有關決議案(除第1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73,213,000股，其中包括226,913,000股H股及246,300,000股內資股。持有總共473,213,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所有股東皆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2、第3及第4項決議案。

海口美蘭、海航集團、海南航空及其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246,3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2.05%)就第1項有關財務服務協議(只限與存款服務及其他財務服務相關)及年度上限決議案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投票。因此，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項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26,913,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95%。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力出席而僅可投票反對所有決議案。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上票選的監票人。

就未能獲通過的第1項決議案，東英資源投資有限公司(持有94,343,000股本公司H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9.94%)確認其計劃就第1項決議案投贊成票，不過未能按時發出投票指示。如果東英資源投資有限公司正當發出投票指示並且有關投票得到正確計算，則第1項決議案應獲通過。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邢周金

中國，海口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十一位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亞輝先生、梁軍先生、邢喜紅女士；及四位非執行董事：胡文泰先生、張漢安先生、陳立基先生、燕翔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馮大安先生。

\* 僅供識別